



采购合同

中国音乐学院（甲方）改善办学保障条件—信息化—财务系统支撑平台中所需设备经中国音乐学院以 2607-HXTC-IE1391 号采购文件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仪英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服务内容

本合同内容：为中国音乐学院财务系统支撑平台提供超融合一体机 6 台、万兆交换机 2 台、千兆交换机 2 台的供货、安装部署、与现有平台集成对接、培训及三年原厂售后服务。

3、合同总价（按照实际结算）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金额：叁佰叁拾伍万元整（人民币小写金额：3,350,000.00 元）。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超融合一体机	德拓 HYHIVE H800	6	550,740.00	3,304,440.00
超融合配套万兆交换机	华为 S6730-S48X6Q-V2	2	16,800.00	33,600.00
超融合配套千兆交换机	华为 S5735-S48T4XE-V2	2	5,980.00	11,960.00
总计		人民币大写金额：叁佰叁拾伍万元整 人民币小写金额：3,350,000.00 元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1) 甲方以 银行汇款 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2) 自乙方接收到甲方书面形式的项目启动通知书后，同时甲方收到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即人民币大写金额：壹拾陆万柒仟伍佰元整，人民币小写金额：167,500.00 元整作为履约保证金（以转账形式提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元整，人民币小写：1,340,000.00 元整；甲方在付款前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货物类发票。

3) 乙方在完成合同约定的设备到货清点并上架安装加电调试后，由甲方出具设备检测报告，经甲方初验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柒万伍仟元整，小写：1,675,000.00 元整；甲方在付款前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货物类发票。

4) 设备稳定运行 60 天后，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10%即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伍仟元整，小写：335,000.00 元整；甲方在付款前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货物类发票。

5) 设备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且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期满 12 个月后 15 个工作日，甲方收到乙方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之后，甲方无息退还（以转账形式）乙方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即大写金额：壹拾陆万柒仟伍佰元整，人民币小写金额：167,500.00 元整；

5、本合同服务/货物的实施/交货时间及实施/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项目具备实施条件后，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到乙方后，开始启动项目实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货物供货；货物到场后，20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系统调试完成后开展 7 天试运行；项目整体交付完成期限为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质量保证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整体质保 3 年。

交货地点：甲方所在地。

6、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持 叁 份，乙方持 壹 份





甲方：中国音乐学院

乙方：中仪英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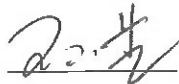
名称：（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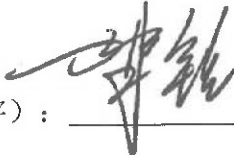
2026年9月11日

2026年9月10日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翔路1号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
中路甲25号六层

邮政编码： 100101

邮政编码： 100029





乙方公司及开户行银行信息：

名称：中仪英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税号：91110102MA04CCPAX8

单位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5 号六层

电话号码：010-88316574

联系人：李亮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银行账户：110501633600000002700

开户行行号：105100005027

（按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一般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总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1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有关服务，如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3.2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1.4 “甲方”系指在合同资料表中指明的购买服务的单位。

1.5 “乙方”系指在合同资料表中指明的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和货物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6 “项目现场”指的是：采购人指定地点。

1.7 最终签署合同标准不低于甲方招标、乙方投标文件、最终以甲方要求标准为准，若上述参数依据发生冲突，以有利于甲方的解释为准。

2、服务期限

2.1 服务期限：在“合同特殊条款”中有规定。

3、标准

3.1 本合同下交付的服务应符合国内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技术标准或相关文件规定。

3.2 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付款

4.1 本合同项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特殊条款”中有规定。

5、价格

5.1 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金额：叁佰叁拾伍万元整





人民币小写金额： 3,350,000.00 元。

6、服务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实行动态跟踪、检查。

6.2 乙方在收到甲方或使用单位关于服务质量问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时间迅速查处并答复。

6.3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三天后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或使用单位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6.4 此合同的最终成果及制作、修改过程中的软硬件、文稿、音视频、图片素材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在履约过程中应对相关材料、素材予以保密，防止泄露。乙方需保证在履行本合同中为甲方制作、修改的软硬件、文稿、音视频、图片材料均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若乙方违反上述约定，则需承担为此给甲方及其他第三方带来的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调查取证费等。

6.5 乙方承诺所提供的全部软件、硬件及相关服务，均须为合法正版产品，严禁使用盗版、破解版、非授权版本或来源不明的软硬件。若乙方违反上述约定，则需承担为此甲方及其他第三方带来的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调查取证费等。

6.6 合同成果需经甲方验收、达到甲方要求，若未达到甲方要求，乙方为甲方免费修改完善至甲方要求标准。

6.7 货物质保期限为3年，质保期内包含软件补丁、版本迭代升级、技术支持服务，质保期内若发生硬件故障问题乙方免费为甲方退换。

7、转让

7.1 除甲方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将自己应履行的全部或部分合同义务转给第三方。

8、乙方履约延误

8.1 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服务。

8.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





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推迟提供服务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8.3 除了合同条款第 10 条的情况外，除非拖延是根据合同条款第 8.2 条的规定取得同意而不收取误期赔偿费之外，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准时提供服务，将按合同条款第 8 条的规定被收取误期赔偿费。

9、误期赔偿费

9.1 除了本合同第 10 条所规定的不可抗力事故外，如果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准时提供服务，甲方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情况下，可从合同价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迟交服务或未提供的服务费用的 0.5% 计收。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 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有权无需乙方同意终止合同。

10、不可抗力

10.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主管部门对项目的政策或技术要求发生变化，或发生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0.2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0.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1、税和关税（如适用）

11.1 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11.2 中国政府根据中国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

12、争议的解决





12.1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当事人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3、违约终止合同

13.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

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3.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13.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任何义务。

13.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13.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服务类似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4、破产终止合同

14.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5、合同修改

15.1 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的修改书。

16、通知

16.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传真/电报的方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7、计量单位

17.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8、适用法律

18.1 本合同按照中国法律进行解释。

19、履约保证金（如适用）

19.1 本合同乙方应按照合同特殊条款的约定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19.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9.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招标文件提供的保函格式，或其他甲方可接受的格式。

2) 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9.4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项目结束且评估合格后 30 日内，如果乙方提供服务没有质量问题，或发生质量问题已经得到乙方妥善解决，满足合同要求的，甲方将把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20、 合同生效及其他

20.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20.2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服务范围及价格表；
- 2) 服务要求及其他要求；
- 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一、定义

1.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单位。

本合同甲方系指：中国音乐学院。

2.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本合同乙方指：中仪英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3.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4. “合同价”系指根据财政最终审定及拨付金额，乙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格。

二、主要服务内容：

为中国音乐学院财务系统支撑平台提供超融合一体机 6 台、万兆交换机 2 台、千兆交换机 2 台的供货、安装部署、与现有平台集成对接、培训及三年原厂售后服务。

三、本合同项下的：

实施期限为：项目具备实施条件后，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到乙方后，开始启动项目实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货物供货；货物到场后，20 日内完成安装调试；系统调试完成后开展 7 天试运行；项目整体交付完成期限为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质量保证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整体质保 3 年。

交货地点：甲方所在地。

服务期限为：自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到乙方之日起 3 年

保修期限为：自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四、付款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1) 甲方以银行汇款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

2) 自乙方接收到甲方书面形式的项目启动通知书后，同时甲方收到乙方支





付合同总价的 5%即人民币大写金额：壹拾陆万柒仟伍佰元整，人民币小写金额：167,500.00 元整作为履约保证金（以转账形式提交）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肆万元整，人民币小写：1,340,000.00 元整；甲方在付款前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货物类发票。

3) 乙方在完成合同约定的设备到货清点并上架安装加电调试后，由甲方出具设备检测报告，经甲方初验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50%即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柒万伍仟元整，小写：1,675,000.00 元整；甲方在付款前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货物类发票。

4) 设备稳定运行 60 天后，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10%即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伍仟元整，小写：335,000.00 元整；甲方在付款前乙方开具相应金额的增值税普通货物类发票。

5) 设备无质量和服务问题且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期满 12 个月后 15 个工作日，甲方收到乙方履约保证金退还申请之后，甲方无息退还（以转账形式）乙方本项目履约保证金即大写金额：壹拾陆万柒仟伍佰元整，人民币小写金额：167,500.00 元整；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改善办学保障条件-信息化-财务系统支撑平台

项目编号：2607-HXTC-IE1391

中仪英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贵公司为上述项目的中标人：

中标金额（人民币元）：¥3,350,000.00 元

注意事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学校和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请贵公司自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持合同原件1份，到我公司办理合同备案及投标保证金退还事宜。



北京宏信天诚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乙12号中国铝业大厦十一层1110室
电话：010-57456265 传真：010-63968553





附件:

一、超融合一体机技术指标

序号	技术指标
1.	机箱规格: 2U 机架式; 配置自适应 1+1 冗余热插拔电源, 搭载多组冗余热交换 PWM 调速风扇, 整机供电、散热均具备冗余容错能力; 内存: 内存类型 DDR5, 单颗内存容量 64GB, 实配内存容量 768GB, 整机内存最大可扩展容量 1TB; 硬盘: 实配 2 块 240GB 企业级 SSD 作为系统盘, 实配 8 块 3.84TB SSD 作为数据盘; 硬盘扩展: 实配 8 个可热插拔磁盘槽位, 支持 SAS/SATA/SSD/NL-SAS 硬盘混插; 支持 SMART 独立开关, 可按需自主管控 SMART 功能; 网络接口: 实配 2 个千兆以太网接口、4 个万兆以太网接口, 最大可扩展至 16 个万兆接口; 支持网口聚合、网络故障冗余功能; 网络配套配件: 实配 4 个 10G SFP 光模块, 实配 4 根 10 米多模光纤跳线。
2.	配置国产处理器 2 颗, 单路物理核心数 64 核; 单颗处理器主频 2.2GHz; 处理器为国产自主可控芯片, 通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的安全可靠测评。
3.	承诺与学校原有超融合云平台进行无缝对接及统一纳管, 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我方承担。
4.	支持云主机的生命周期管理, 包括但不限于开机、关机、重启、暂停、挂起(内存落盘)、搁置(保留配置释放资源); 支持云主机在不停机的情况下调整配置, 包括调整云主机的 vCPU 数量、内存大小、磁盘容量, 添加新的网卡、硬盘等设备。
5.	平台支持 Windows、Linux、macOS, 同时支持国产操作系统: deepin、银河麒麟、中标麒麟、统信 UOS、红旗 Linux、欧拉、中标普华等。
6.	云主机支持添加各种加速设备, 支持 GPU、FPGA、智能网卡、USB 设备、物理硬盘等, 可以将各种加速设备池化, 支持按照策略(厂商、型号、规格、自定义 tag)为云主机自动匹配相应的加速器设备, 支持热添加加速设备到云主机; 支持同一类型的加速设备在不同的计算节点有不同的配置; 支持手动确认要添加的加速设备。
7.	支持 GPU 虚拟化功能, 支持 GPU 的一虚多功能, 支持将物理 GPU 划分为不同规格的虚拟 GPU 分配给不同的云主机使用; 并且支持按需将不同的卡(同一类型的)设置为不同的虚拟 GPU 规格。
8.	云主机唯一身份管理: 每个云主机具有唯一身份 ID, 云主机迁移、重启后 ID 保持不变, 支持看穿式监管; 云主机配置批量导出: 支持一键批量导出云主机的所有配置和信息; 云主机模板管理: 支持将云主机导出为模板, 支持通过模板快速创建云主机; 云主机共享与权限: 支持将云主机共享给其他用户使用, 并可以设置共享用户对云主机





	的操作权限； 云主机在线迁移：支持云主机在线迁移，可在业务在线的情况下，将云主机迁移至其他物理节点，以实现运维或者负载均衡目的； 云主机自动启动：支持可配置云主机随计算节点启动而启动，可以在物理机掉电自动恢复时，自动拉起业务云主机，缩短业务不可用时间； 云主机高可用：支持云主机高可用，当物理节点发生故障时，其上的所有云主机可以自动迁移到其他物理节点上，保证业务连续性； 云主机优先级调度：支持设置云主机优先级，宕机恢复时高优先级的云主机优先迁移恢复； 云主机回收站：支持云主机回收站功能。当云主机删除后，自动进入回收站，到达回收站设置的保留时间后，云主机将被彻底删除； 云主机时间同步：支持可配置的自动将平台的时间同步到云主机，提升云主机的时间精度； 云主机定时任务：支持云主机的定时任务，支持为云主机创建定时开机、关机、重启、快照、备份的任务； 云主机集群亲和调度：支持云主机集群管理，支持强制在一个节点、强制不在一个节点、限制多种亲和性调度策略；支持云主机集群的一键开机、关机、重启、快照、备份，并且保证云主机集群的快照、备份的一致性，方便支撑分布式、集群等业务。
9.	支持云盘、云盘组、云主机、云主机组的快照，每个对象可以保存 1000 个快照版本，支持设置自动快照任务；并且支持固定某些快照不被自动删除；支持快照点的树形化显示方便查询快照的逻辑关系；支持一键恢复到对应的快照点；支持链接克隆和全量克隆两种方式从快照创建新的云盘。
10.	支持云盘加密，避免数据泄露，提升云盘安全性。
11.	同时支持创建标准、高性能、极速三种类型的云主机。高性能、极速云主机 CPU 运算能力（整数运算、浮点运算）损耗 5%。可以根据业务的不同性能需求，创建各自的云主机，在同一平台上混合部署。
12.	CPU 锁频管理：支持 CPU 锁定频率，可以设置变频时间，定时开启或者关闭 CPU 变频，以提升 CPU 性能同时兼顾能耗；CPU L3 缓存独占：支持虚拟机独占 CPU L3 缓存，支持自定义虚拟机的 CPU L3 缓存大小。
13.	支持云盘、云盘组的备份，可备份到文件系统、对象存储等存储介质，支持全量备份、增量备份、周期备份，支持覆盖原数据和生成全新云主机两种恢复方式，同时支持数据压缩，减少备份数据占用空间。
14.	支持裸金属主机，可以通过镜像创建裸金属主机，平台可自动根据规格自动选择对应裸





	金属服务器并且自动部署镜像，并且自动配置网络，链接到虚拟网络；裸金属服务支持纳管现有物理机到集群内，并且可选择是否重新部署操作系统。
15.	平台支持服务编排，可以通过使用模板来定义和自动化部署一个复杂的云应用架构，将重复性的手动操作部署转化为自动化的流程，缩短应用部署和基础设施交付时间。
16.	平台支持部署模型服务平台，支持多种模型与推理引擎，用户可使用此模型服务进行智能对话与文档处理、图像生成与编辑、语音处理、搭建个人 AI 应用等。
17.	支持 FLAT/VLAN 物理网络环境；支持基于隧道网络(VXLAN/GRE/GENEVE)的分布式虚拟交换机，可实现跨物理节点的二层连通和同物理节点的二层隔离。
18.	支持 SR-IOV 网络硬件虚拟化技术，支持 SR-IOV 网口的统一管理，可自动配置 SR-IOV 网口的 MAC 地址、IP 地址、VLAN 等。
19.	支持平台级 IP 地址池管理，管理员可按照实际组织架构分配对应 IP 段，实现对 IP 地址的精细化管理。
20.	支持 NAT 网络，云主机可通过网络地址转换访问外部网络；内置 DHCP 服务，提供安全可信的配置，减少网络配置时间；支持浮动 IP，可给云主机绑定外部 IP 地址，实现云主机与外部网络通信；支持虚拟网络防火墙，可添加进、出规则对网络进行访问控制；支持云主机安全规则，具备状态检测和数据包过滤功能，可实现网络安全隔离。
21.	支持网络负载均衡器功能，支持对 tcp、udp、http、https、sctp 网络进行负载均衡转发；支持设置丰富的七层转发策略；支持后端服务健康监控，可实现故障转移；支持负载均衡器镜像的在线升级；负载均衡器支持高可用。
22.	支持虚拟路由器和 DHCP 高可用，提升网络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23.	支持在界面直接创建多个外部网络和对应的物理网络设施，云主机可灵活选择不同的外部网络出口。
24.	支持网络 QoS，支持丰富的 QoS 策略：出入最大带宽、出入最大突发带宽、出优先级等，用户可对业务做精细化网络流量管控。
25.	支持图形化展示网络拓扑，可在 web 上直观查看当前网络拓扑信息，并进行编辑修改。
26.	低延迟网络支持：支持低延时网卡、低延时交换机，云主机时延 1.3 微秒； 高精度 PTP 时钟同步：支持高精度 PTP 时钟； 存储精简配置：支持精简配置，保证云主机可以使用逻辑磁盘的大小，同时磁盘占用仅为实际使用的大小； 磁盘健康检查：支持磁盘健康检查，包括磁盘坏道和磁盘寿命，当磁盘状态不健康时，会通过配置的告警方式提示管理员。
27.	支持云主机直接使用外部网络；平台页面支持裸金属主机接入项目网络，并可绑定弹性 IP。





28.	平台页面支持 DNS 服务器的纳管，以及按项目隔离的 DNS 记录管理。
29.	平台页面支持创建 vIP，方便集群场景下的高可用 IP 使用；云主机网卡可直接操作绑定 vIP，且支持 vIP 绑定弹性 IP。
30.	支持多存储池。可以为不同业务搭配合适的存储池，如可以为普通业务配置 HDD 存储池，为高 IOPS 业务配置 SSD 存储池。
31.	支持存储 QoS 策略，内置总带宽、总 IOPS、读写带宽、读写 IOPS、突发读写带宽、突发读写 IOPS 等多种存储 QoS 策略，用户可以根据实际业务的差异化需求，对云硬盘设置多种 QoS 策略。
32.	超融合底层使用分布式存储保障数据安全，数据安全策略支持主流的副本和纠删码。副本数可自定义设置，网络纠删码支持 N+M 模式，M 支持 1~6；底层存储支持多种故障域：磁盘、磁盘组、主机、主机组、机架、机房和数据中心级。
33.	存储支持 iSCSI 和 FC SAN 服务，可在线扩容或缩容 iSCSI 和 FC SAN 服务节点，查看服务节点详细信息、提供基于 CHAP 的安全性检测功能。
34.	存储可以同时提供块、文件和对象存储。存储服务配备收集客户端软件。
35.	超融合数据存储具备灾难恢复功能。
36.	云平台支持智能监报告警、告警静音管理、多渠道告警与代运维。告警信息详细且易理解，包括告警级别、告警概述、触发时间、持续时间、告警详情、影响、解决方法等详细信息。云平台对单条告警提供告警静音功能，在静音时间内不再发送相同告警，且可以自定义和修改静音时间。云平台提供 SNMP、邮件、短信三种告警方式。并且支持厂商代运维功能，可在管理系统配置是否将本存储系统告警上报至厂商告警运维平台，上报后厂商将会代运维告警。
37.	云平台提供 UPS 掉电保护，管理系统支持 APC 等常见 UPS 设备的管理连接，同时可设置多种关机策略，包括 UPS 剩余电量低于阈值、剩余可工作时长低于阈值、供电时长超过阈值时，自动对服务器进行关机操作。
38.	支持云平台的所有配置的备份，可以快速重建、恢复云平台；
39.	SSO 单点登录：支持 SSO 单点登录，后台管理所有用户会话，一键登出用户会话； 多租户资源隔离：支持多租户。租户之间资源、配置、用户，完全独立，互不影响； 多项目多用户管理：支持多项目、多用户。支持设置项目管理员、对用户授权多项目。项目管理员可以管理项目下的用户，用户可访问已授权的多个项目； RBAC 角色权限管理：内置多种用户角色，支持 rbac 权限模型管理，不同角色用户对应的操作视图，满足平台安全要求。
40.	资源配额管理：支持项目配额，用户配额。配额包括计算资源、存储资源、网络资源； LDAP/AD 与第三方认证：支持联邦 LDAP/AD 域，支持对接第三方的 CAS、OIDC、OAuth2





	的认证系统，提供同步外部用户数据的功能； 资源超配比设置：支持设置超配比。用户可以根据超融合系统的实际负载情况，设置系统的 CPU、内存、存储的超配比； 异构资源统一管理：支持异构资源管理。支持管理常见的物理硬盘（HDD，SSD）、物理网卡、GPU，可以查看异构资源的详细信息，使用情况，虚拟化配置等。
41.	支持动态负载均衡。
42.	支持不同角色的用户在 web 管理页面上传镜像，支持主流平台云主机镜像格式，包括 qcow2、raw、iso、vmdk 及 vdi，支持多种创建方式：从云主机创建、从云硬盘创建、从镜像库导入、本地上传(HTTP)、从文件系统导入。同时提供官方镜像，在线镜像仓库。
43.	云平台具备高可用设计，当节点宕机、网络离线、服务异常时，已存在的虚拟对象（云主机、云硬盘、虚拟网络）的正常运行和使用不受影响，即运行在超融合平台上的用户应用不受到影响。同时超融合管理平台核心功能的正常使用不受影响。





二、超融合配套万兆交换机技术指标

序号	技术指标
1	转发性能: 交换容量 4.8Tbps, 包转发率 2000Mpps; 接口: 支持 48 个 10GE SFP, 6 个 100GE QSFP28 接口; 供电配置: 采用 1+1 冗余电源配置, 支持热插拔; 接口配置 48 个 10GE SFP+接口, 6 个 40/100GE QSFP28 接口, 满配光模块。
2	散热: 支持 3 个可插拔风扇; 三层: 支持静态路由、RIP V1/2、URPF、OSPF、IS-IS、BGP、RIPng、OSPFv3、BGP4+、ISISv6 等路由协议; 访问控制: 支持 ACL 功能; 安全: 支持防 DOS 攻击、TCP 的 SYN Flood 攻击、UDP Flood 攻击、广播风暴攻击、大流量攻击; VxLAN: 支持 VxLAN 功能; 授权 License 每设备; VLAN: 支持 4K VLAN, 支持 Voice VLAN; 管理: 支持 SNMP V1/V2/V3 协议; 运维: 支持 WEB 页面管理运维; 易维性: 支持指示灯定位功能。





三、超融合配套千兆交换机技术指标

序号	技术指标
1	转发性能：交换容量 672Gbps，包转发率 207Mpps； 端口：支持 48 个 10/100/1000M 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 10GE SFP+万兆光； 供电配置：采用 1+1 冗余电源配置，支持热插拔； 接口配置 48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4 个 10GE SFP+万兆光；满配光模块
2	三层：支持静态路由、RIP v1/v2、OSPF、BGP、ISIS、RIPng、OSPFv3、ISISv6、BGP4+等路由协议； 管理：支持 SNMP V1/V2/V3 协议； 访问控制：支持 ACL 功能； 安全：支持防 ARP 攻击、DOS 攻击、ICMP 防攻击、CPU 保护； 端口镜像：支持流镜像、远程端口镜像； VLAN：支持 4K VLAN； VxLAN：支持 VxLAN 功能；授权 License 每设备； 功能特性：支持策略 VLAN，支持 PVLAN/MUX VLAN； 易维性：支持指示灯定位功能。





四、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函

致：中国音乐学院

我公司参与本项目（项目名称：改善办学保障条件-信息化-财务系统支撑平台、项目编号：2607-HXTC-IE1391）投标，承诺满足原厂售后服务要求，承诺如下：

1. 本项目所投超融合一体机中所包含的超融合软件，采购人享有超融合软件的终身使用权，原厂商提供 3 年免费质保服务；超融合一体机中的硬件，采购人购买所有权，原厂商提供 3 年免费质保服务；超融合配套万兆交换机、超融合配套千兆交换机，采购人购买所有权，原厂商提供 3 年免费质保服务。

2. 服务响应标准：采购人电话报修后，4 小时内上门服务、12 小时内排除故障、服务人员为原厂工程师及以上级别。

3. 合同服务期内乙方免费为甲方升级、维护软硬件产品，服务期满后，乙方保证该软件不论是否升级均能够正常运行达到甲方目的。甲方使用购买软件中涉及的所有数据、信息、视频等相关资料，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用作其它用途或以任何形式泄露给第三方，否则乙方需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直接及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调查取证费等。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中仪英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8 月 27 日





五、原厂授权



德拓产品原厂授权函

致：中国音乐学院

上海德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登记注册的，主要营业地址设在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448号1幢9楼。

我方承诺，中仪英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25号六层）作为上海德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投标人，参加的中国音乐学院改善办学保障条件-信息化-财务系统支撑平台项目（项目编号：2607-HXTC-IE1391）所提供的德拓HyHive超融合一体机（含超融合软件、超融合硬件）产品，享有我公司原厂授权，具体授权如下：

- （1）软件授权：本项目所投德拓HyHive超融合一体机中所含超融合软件，采购人享有超融合软件终身使用权。
- （2）硬件授权：超融合一体机硬件，采购人购买所有权。
- （3）授权有效期：自本授权函签署之日起至本项目免费质保期届满之日止。
- （4）授权生效日：本授权自商务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制造商名称：上海德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8月20日





六、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德拓产品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致：中国音乐学院

上海德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登记注册的，主要营业地址设在上海市徐汇区虹漕路448号1幢9楼。

我方承诺，中仪英斯泰克科技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25号六层）作为上海德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针对本项目的授权投标人，参加的中国音乐学院改善办学保障条件-信息化-财务系统支撑平台项目（项目编号：2607-HXTC-1E1391）所提供的德拓 HyHive 超融合一体机（含超融合软件、超融合硬件）产品，享有我公司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具体承诺如下：

- （1）软件质保：本项目所投德拓 HyHive 超融合一体机中所含超融合软件，采购人享有超融合软件的终身使用权，原厂商提供3年免费质保服务。
- （2）硬件质保：超融合一体机硬件，采购人购买所有权，原厂商同时提供3年免费质保服务。
- （3）服务响应标准：采购人电话报修后，原厂商承诺4小时内上门服务、12小时内排除故障，服务人员为原厂工程师及以上级别。
- （4）保修期满后服务：保修期届满后，若采购人不续购维保服务，原厂商不再提供硬件维护及软件升级服务，但采购人仍享有软件合法使用权及硬件所有权；若采购人续购维保服务，原厂商维保及升级费用不高于本项目投标分项报价的10%，服务响应标准与保修期内一致。

制造商名称：上海德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8月20日



21

